

2017 年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
2. 组织推进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3. 指导、协调全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4. 牵头组织有关社会工作政策的研究制定和组织部署专项性维稳工作。
5.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反邪教工作和打击非法宗教活动。
6. 统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
7. 牵头组织推进全市司法体制改革。
8. 研究和指导全市政法队伍建设。
9. 统筹指导全市政法宣传工作。
10. 承办省委政法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2017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本委没有下属单位，属一级财政拨款独立核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根据湛机编〔2016〕5号文（密件）规定，我委内设14个职能科（处、室），因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属于内部事项，不适宜对外公开。

第二部分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0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522.12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3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314.9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22.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90.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932.82	本年支出合计	47	1953.0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8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62.26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2015.32	总计	50	201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2.82	1902.62	0.00	0.00	0.00	0.00	3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1.88	1471.68	0.00	0.00	0.00	0.00	30.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501.88	1471.68	0.00	0.00	0.00	0.00	30.2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60.47	106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69.47	16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1.94	271.94	0.00	0.00	0.00	0.00	3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96	3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96	3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314.96	3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2.82	1902.62	0.00	0.00	0.00	0.00	30.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22	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9	2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9	1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	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	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4	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	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6	9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6	90.3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2.82	1902.62	0.00	0.00	0.00	0.00	30.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32	7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3.06	1491.41	461.6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2.12	1060.47	461.65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1522.12	1060.47	461.65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60.47	1060.47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6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29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96	314.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96	314.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96	314.96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22	22.2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3.06	1491.41	461.65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9	22.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9	16.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	5.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	3.4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4	3.4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	3.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6	9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6	9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32	79.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0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444.55	1444.5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14.96	314.9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22.22	22.2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3.4	3.4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90.36	90.3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02.6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875.48	1875.4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5.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62.26	62.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5.12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1937.75	总计	56	1937.75	1937.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75.48	1491.41	384.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4.55	1060.47	384.0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44.55	1060.47	384.07
2013101	行政运行	1060.47	1060.47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69.47	0.00	169.4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14.6	0.00	2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96	314.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96	314.9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96	314.96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22	22.22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3	0.1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75.48	1491.41	384.0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3	0.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9	22.0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9	16.7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	5.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	3.4	0.00
21305	扶贫	3.4	3.4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	3.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6	90.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6	90.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32	79.3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4	11.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44
30101	基本工资	349.69	30201	办公费	5.6
30102	津贴补贴	35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5.8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7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9	30207	邮电费	15.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3.37	30211	差旅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0.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304.1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44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7	医疗费	22.2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79.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13	购房补贴	112.86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12.97		公用经费合计	7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22	0.00	13.2	0.00	13.2	9	19.21	0.00	12.91	0.00	12.91	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收入 1932.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32.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902.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54.06 万元，增长 15.41%。主要变动情况：是市委政法委与市社工委、市委依法治市办进行机构整合后，工作职能，任务和人员都增加了。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本年决算数为 0，同时较上年增减额为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本年决算数为 0，同时较上年增减额为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本年决算数为 0，同时较上年增减额为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3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6 万元，增长 139.68%。主要变动情况：是 2017 年我委增加了打击走私创平安的专项工作，所以收入增加。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支出 1953.06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1953.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91.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9.85 万元，增长 35.39%，主要变动情况：市委政法委与市社工委、市委依法治市办进行机构整合后，增人增资。

2. 项目支出 461.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9.23 万元，下降 13.0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市财政的工作要求，我委进一步精准预算 2017 年专项工作经费，因此我委 2017 年专项工作经费预算少于上年。同时 2017 年我委在工作时，确保工作成效不变情况下，严格按预算开支，因此我委 2017 年决算数小于上年。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93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2.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65 万元，增长 16.35%；主要变动

情况：我委与市社工委、市委依法治市办进行机构整合后，增人增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875.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75.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4.49 万元，增长 15.7%；主要变动情况：我委与市社工委、市委依法治市办进行机构整合后，人员增多，费用也相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9.21 万元，完成预算 22.22 万元的 86.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91 万元，完成预算 13.2 万元的 9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3 万元，完成预算 9 万元的 7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减少。

与上年相比，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18万元，下降5.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29万元，下降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89万元，下降12.3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情况：我委2017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人员，2017年该项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我委2017年没有购置新车，同时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制度，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促使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实际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规范公务接待审批，严控接待人数和接待标准，压缩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91万元，占67.2%；公务接待费支出6.3万元，占32.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委无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的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91万元，其中：公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2.91 万元，2017 年我委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日常工作用车，执法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督查督办考核检查和相关单位来访交流等方面的接待。2017 年，我委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4 次，接待人数共 525 人，主要为上级有关地市及各县（市、区）政法系统工作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8.4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3 万元，增长 20.4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17 年我委与市社工委、市依法治市办机构整合后，人员增多，日常工作、交通补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定

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5.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7.5%；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分别为：综治信息平台 and 视联网建设、律师与化解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费、政法委业务费、维稳办“两会”党的中央全会信访及政治敏感维稳工作费、信访维稳工作专班工作费，其中政法委业务费、维稳办“两会”党的中央全会信访及政治敏感维稳工作、信访维稳工作专班费项目绩效内容为涉密，不易对外公开。

现对我委非涉密综治信息平台 and 视联网建设、律师与化解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如下：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治信息平台 and 视联网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48 万元（2017 年 12 月收 2018 年 1 月支），执行数为 2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律师与化解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1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开展综治信息平台、视联网建设，达到了网格化信息收集，指挥调度，情报研判，督查督办，联勤指挥的效果。二是开展律师与化解代理涉案涉诉信访案件工作，为社会和群众提供第三方专业化和免费的法律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律师与化解代理涉案涉诉信访案件工作中有一部分经费是用于对律师成功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中的奖励，但由于大部分涉法涉诉案件是骨头案，历史遗留问题较多，且信访人员诉求与有关法律法规不相符，造成涉法涉诉案件成功化解不多。

下一步改进措施：多方联动多措并举，积极配合律师依法依规化解涉法涉诉案件，并不断加大律师参与化解案件的积极性。

组织对综治信息平台 and 视联网建设、律师与化解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经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此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9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坚持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实效，正确处理资金使用，让该项资金用到实处。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1.65 万元，（根据湛机编[2016]5 号文（秘密）的规定，我委工作中开支的有关工作经费不宜对外详细公开）。从评价总体情况来看，我委工作经费使用合理为我市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了安全

稳定的社会环境，确保我市实现“四个不发生”的目标，有效地防范化解管控各类矛盾风险，切实加强了科技信息化应用，深入推进了司法体制改革、法治建设和过硬队伍建设。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17年我委没有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17年，我委项目绩效工作圆满完成，为确保各项项目绩效工作顺利推进，全力防范化解管控各类矛盾风险，切实加强科技信息化应用，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法治建设和过硬队伍建设，为党的十九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主要绩效评价报告如下：（根据湛机编[2016]5号文（秘密）的规定，我委工作中开支的有关工作经费不宜对外详细公开）

（一）社会稳定大局持续向好。紧紧抓住严打首要环节，大力开展各类严打专项行动和治安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切实解决影响稳定发展的政治安全和社会治安问题。一是大力维护政治安全。二是大力开展专项打击行动。以“飓风2017”专项行动为龙头，有针对性开展各类专项打击行动，带动全市刑事打击效能大幅提升。三是大力抓好重点整治。

（二）打造新型社会治理格局。把社会治理创新摆到更加重要位置来抓，提高社会治理水平，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切实保护人民群众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湛江。一是做实镇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出台《关

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镇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建设的意见》，统一规范镇街中心实有主体、实有人员、实有职责、实有保障。通过打造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升级版，镇街和村居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切实提高了联动能力和管理服务水平。二是扎实推进平安细胞创建。全市 1798 个村（社区）创建“平安村（社区）”覆盖率 100%，“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全市创建覆盖率达 100%，全市开展“平安家庭”创建基本实现全覆盖。创建“平安文化市场”，推动文化市场健康发展，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三是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治救助和服务管理。我委统筹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切实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排查、管控、收治工作。目前全市走访排查对象的人口覆盖率 100%、患者在卫生计生系统的建档管理率 100%、落实监护人和协助监护人的监管率 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保参保率 100%。年内全市没有发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杀伤人案事件，切实扭转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杀伤人案事件多发的局面。四是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注重加强和引导社会组织、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的协同作用。如廉江邻居理事会、徐闻“以法会友五老和事团”等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基层维稳，参与基层社会矛盾化解，有效解决邻里日常矛盾纠纷，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三）法治建设水平有效提升。一是不断加强党委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的领导。出台《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制度》，落实党委每年听取同级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和法院、

检察院等单位党组工作报告制度。市委常委会定期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出台《湛江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细则》和《湛江市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评分办法（试行）》，对各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行考评。二是不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成省统管前的资产清理和经费预算编报等工作，顺利完成了人财物省统管的工作任务。完成 318 名入额法官、250 名入额检察官选任工作，完成法官、检察官职务套改。出台关于完善司法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市法院组建了新型审判单元，市检察院组建办案组织，并落实领导办案制度。市法院、检察院制定了司法人员权责清单，建立法官检察官绩效考核制度。我委牵头请示市委，为市法院、市检察院分别配备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 47 名、28 名，保障改革顺利推进。三是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四级同创”。成立法治建设“四级同创”专项工作小组，出台湛江市《关于全面推开法治建设“四级同创”活动的实施方案》，召开推进会加快创建进度。组织开展评估验收，7 个法治县（市、区）和 39 个法治乡镇（街道）创建评分均在 80 分以上，基本达到省的标准。完成 2016 年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任务，向有关村（社区）颁发了“湛江市民主法治村（社区）”牌匾。法治惠民工程顺利推进，法治文化示范点建设扎实有效。四是全面铺开普法教育。深入推进我市“七五”普法规划。开展“党员律师进企业”活动，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扎实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

充分利用新媒体，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拍摄的微电影《拯救爷爷大计划》荣获全国首届平安中国微电影视频比赛三等奖，微电影《一个鸡蛋》荣获 2016 年广东省青少年法治暨禁毒原创作品大赛一等奖，《暗夜小区命案》在“第十三届全省优秀警视专题节目”评选中获一等奖，公安形象宣传片《我是谁》荣获省公安厅举办的“在路上·在心中”2017 微视频大赛（形象片）类二等奖。

（四）干警履职能力不断增强。年内，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新形势下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意见》和广东省委《关于新形势下加强我省政法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召开市委常委会学习贯彻文件，制定我市具体《实施意见》。委机关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坚持以德为先，以识才的慧眼、用才的胆识、聚才的良方，引入、选拔、培养了一批年富力强、激情满怀、实干担当的优秀干部，在完成以十九大安保为首的各项急、难、重任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一是拓宽干部“入口”。一方面启动公务员招录，由人社部门统一操作，招录了符合要求的 3 名人员；另一方面全市范围遴选公务员，通过层层选拔，选调了 4 名在乡镇、街道一线工作 3 年以上的选调生。同时也优化了委机关干部年龄结构，平均年龄由 2016 年的 45 岁下降到 2017 年的 42 岁，30 岁以下干部达到 13 人。二是大力选拔干部。2017 年，在干部提拔方法上，创新了备选干部述职、全体人员打分测评、纪检组监督、班子会择优的新举措，一批会干事、能干事、有激情、敢担当的干部先后走上了各级领导岗位，全年提拔使用了 8 名处、

科级干部，推荐 1 名科级干部到外单位提拔任职市管干部，2018 年刚开始，又马上启动了 4 名市管干部的推荐考察。至此，2016 年机构改革以来空缺的各级领导和非领导职数已全部调整到位，干部队伍呈现出橄榄型的科学结构，进一步激发了委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的工作热情。三是多措培训干部。扩大中心组学习人员群体，将科长以上干部全部纳为领导班子中心组理论学习人员，提升委机关中层领导干部的能力素质；开展智力对抗比赛，锻炼了干部职工的多方能力；组织无领导小组讨论，快速提升了干部业务能力；组织专题培训，2017 年 11 月在中国政法大学组织了市、县两级政法委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此外，积极邀请市委讲师团、社科联领导讲课，观看中央政法委每季度集中学习、党校专题培训等，通过系列学习教育培训，全委干部能力素质有了新的提升，为全市政法工作的圆满完成提供坚实的智力支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